

中国地理学会团体标准

《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

2026-07

目 录

一、工作简况.....	3
（一）任务来源.....	3
（二）经费说明.....	3
（三）起草单位及主要起草人.....	3
（四）主要工作过程.....	3
二、团体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4
（一）标准编制背景.....	4
（二）标准编制原则.....	4
（三）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5
1 范围.....	5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5
3 术语和定义.....	5
4 保护范围.....	5
5 生境条件.....	6
6 五味子种植.....	6
7 采收与干制.....	7
8 质量要求.....	7
9 生产与追溯记录.....	7
10 检验方法.....	7
11 检验规则.....	8
12 包装、标识、贮存和运输.....	8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8
（一）生境保护范围验证.....	8
（二）土壤条件验证.....	8
（三）水质条件验证.....	9
（四）五味子产品品质验证.....	9
（五）空气质量与植被环境验证.....	9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9
五、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	10
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	10
七、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10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10
九、作为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10
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11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11
十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11
十三、主要参考文献.....	11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2026年6月，中国地理学会下达团体标准立项通知（地理会发字（2026）7号），批准《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团体标准编制项目立项，计划标准编号为T/ZGDLXH JH-106-2026。标准编制过程中，编制组根据保护对象、保护范围和标准正文结构，将标准名称细化为《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本标准由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牵头组织编制，是中国地理学会“地标生境”（Geographical Indications Environment & Sustainability, GIES）系列标准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标准以吉林省白山市浑江区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五味子种植区为对象，围绕保护范围、生境条件、种源、种植管理、采收与干制、产品质量、检验和追溯等环节提出技术要求，为浑江三道沟五味子生境保护、生产管理和质量评价提供标准化依据。

（二）经费说明

本标准编制经费由起草单位自筹，主要用于资料收集、现场调研、样品检测、专家咨询、会议组织、标准文本编制和征求意见材料整理等工作。经费使用按照起草单位财务制度和标准编制工作需要执行。

（三）起草单位及主要起草人

本标准起草单位为：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北京市农林科学院、浑江区人民政府、白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浑江分局、三道沟镇人民政府、吉林农业科技学院。起草单位覆盖科研机构、地方政府、市场监管部门、乡镇管理单位和农业技术单位，有利于标准在科学性、规范性和地方适用性之间形成协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为：康蕾、王振波、卢宏伟、许铎、杨爽、张慧智、崔毓伟、王士杰、付刚、张光雨、李天宇。编制组成员专业背景涵盖自然地理学、生态学、农业资源环境、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化管理和地方产业实践等方向，能够支撑标准中生境保护、种植管理、产品质量和检验规则等内容的编制。

具体分工为：康蕾负责总体设计、技术框架和关键条款把关；王振波负责章节结构、术语体系、条款逻辑和编制说明统稿；卢宏伟、许铎负责保护范围、生境调查资料和生境条件指标支撑；杨爽、王士杰负责种源、种植管理、水肥管理和生产记录要求；张慧智负责采收、采后处理、干制和贮前处理要求；崔毓伟、李天宇负责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和引用文件核查；付刚、张光雨负责地方实施需求、追溯管理、包装标识和贮运条款。

（四）主要工作过程

本标准的编制工作始于2025年1月，历经项目预研、案例资料整理、立项申报、立项评审、启动研讨、草案修改和征求意见稿形成等环节，为后续标准征求意见、技术审

查和发布实施奠定了基础。

(1) 2025 年 1 月—3 月（预研阶段）：标准工作组围绕浑江三道沟五味子产地生境、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药食同源产品质量控制、生态环境质量和标准化文件编写规则开展资料收集，系统梳理 GB/T 1.1、GB 15618、GB 5084、GB 3838、GB 3095、GB 2762、GB 2763 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等现行文件，初步明确标准编制依据、技术框架和主要控制指标。

(2) 2025 年 4 月—9 月（案例资料整理与草案框架形成）：编制组依托浑江区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五味子产区已有案例研究基础，整理产区保护范围、地形地貌、土壤条件、水环境、气候条件、种植管理和五味子质量控制等资料，初步形成覆盖保护范围、生境条件、种植管理、采收干制、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和包装贮运等内容的标准框架。在此期间，编制组结合三道沟镇五味子集中分布区域实际，对河谷阶地、缓坡地、林缘地等典型种植生境进行梳理，为标准条款提出提供基础资料。

(3) 2025 年 10 月—2026 年 3 月（立项申报）：编制组在前期预研和案例资料整理基础上，完成标准草案及立项申报材料，向中国地理学会提交团体标准立项申请。申报阶段重点明确标准保护对象、适用范围、主要技术内容和预期应用场景，将标准定位为面向浑江区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五味子地标生境保护、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的技术文件。

(4) 2026 年 4 月—5 月（立项评审）：参加中国地理学会组织的团体标准立项技术审查会。根据专家意见，编制组进一步聚焦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这一具体案例对象，对标准名称、保护范围、生境条件、种植管理和质量要求等内容进行调整，压缩与品牌管理、一般性宣传和非标准技术要求关联不强的表述，强化标准条款的适用性和可操作性。

(5) 2026 年 6 月（正式立项）：中国地理学会批复立项。立项后，编制组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要求继续完善标准文本，进一步核对标准结构、章条设置、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指标表述方式以及附录材料。

(6) 2026 年 6 月—7 月（启动研讨与文本完善）：编制组完成《工作大纲》编写，明确标准编制目标、技术路线、任务分工和进度安排。召开团体标准启动会后，根据专家组提出的“标准条款应简明、具体、精确、可操作”的要求，对原草案中描述性、模糊性表述进行压缩和规范。重点将土壤、水质、立地等内容由检测结果范围描述调整为限值、参考值和控制要求，补充和完善术语中英文对照，细化保护范围图、立地选择、整地栽植、田间管理、采收干制、质量指标和检验方法等内容。

(7) 2026 年 7 月（征求意见稿形成）：编制组根据 GB/T 1.1—2020 要求，对标准文

本的章条编号、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表格指标、附录保护范围图、质量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和包装贮运要求进行系统核对，形成《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征求意见稿）》及本编制说明，报送中国地理学会团体标准工作组。

（8）2026 年 7 月（征求意见）：拟于 7 月通过中国地理学会平台以及中国地理学会团体标准工作组，向社会及相关领域专家、管理部门、生产主体和科研人员定向征求意见。编制组将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标准文本，形成送审稿。

二、团体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一）标准编制背景

浑江三道沟五味子产于吉林省白山市浑江区三道沟镇，产区位于鸭绿江上游河谷阶地和长白山老岭山脉南麓区域。该区域气候冷凉湿润，昼夜温差较大，土壤以暗棕壤为主，周边植被以阔叶林和针阔混交林为主，为五味子生长、成熟和干制品品质形成提供了特定生境基础。

现有五味子相关标准和药典要求主要集中在产品性状、理化指标和安全限量方面，对产地生境条件、地块选择、种植管理、采收干制过程和追溯记录的系统规定不足。本标准以“地标生境”为核心，将产地生态环境、种植过程和产品质量纳入统一框架，有利于形成从生境保护到产品质量控制的标准化路径。

（二）标准编制原则

1. 科学性原则。标准中保护范围、生境条件和质量指标的设置，依据五味子生物学特性、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产区自然条件、案例区调查检测资料及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药典要求综合确定。

2. 适用性原则。标准条款面向保护范围内五味子生产、检验、贮运和生境管理实际，尽量采用可测量、可记录、可复核的指标或操作要求，减少原则性和宣传性表述。

3. 协调性原则。标准与 GB 15618、GB 5084、GB 3838、GB 3095、GB 2762、GB 2763、GB 7718、GB/T 8321（所有部分）、NY/T 496 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等现行文件保持衔接。涉及食品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的内容直接引用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更严格的适用要求。

4. 可追溯性原则。标准将种苗来源、地块检测、肥料农药投入、田间管理、采收、干制、包装、贮存、检验和批次编码纳入记录要求，使产品能够追溯到生产主体、地块、采收批次和检验结果。

（三）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1 范围

本章依据标准定位和适用对象确定。标准规定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的保护范围、生境条件、种源、种植管理、采收与干制、质量要求、生产追溯、检验、包装、标识、

贮存和运输。适用对象限定为附录 A 规定范围内生产的五味子干制品及其生产、检验和贮运活动，不适用于饮品、提取物及其他深加工产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编制组依据标准正文中生境条件、生产管理、质量要求、检验方法、包装标识和贮运要求，逐项梳理了本文件所需引用的标准和管理文件。引用文件的遴选遵循“必要性、适用性和时效性”原则：对与标准正文技术条款无直接对应关系的文件不予引用，对已废止或版本不适用的文件予以调整，并补充与五味子产地生态环境、食品安全、药食同源产品质量控制、检验检测和包装贮运直接相关的现行文件。

最终确定的引用文件涵盖生态环境类标准、食品安全类标准、理化与特色品质检验方法类标准、生产投入品管理类标准以及包装贮运和计量管理类文件。其中，生态环境类标准主要用于支撑环境空气、地表水、灌溉水和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食品安全类标准主要用于支撑污染物限量、农药残留限量、食品接触材料、生活饮用水和预包装食品标签要求；检验方法类标准主要用于支撑水分、灰分、重金属元素、氨基酸、有机酸、黄酮类化合物、农药残留和五味子药典指标等检测要求；生产投入和包装贮运类文件主要用于支撑农药、肥料、包装、运输标志和定量包装管理要求，确保标准正文中各项技术条款均有据可依。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 GB 4806.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 GB 5009.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铜的测定
- GB 500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
- GB 5009.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 GB 5009.12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氨基酸的测定
- GB 5009.15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有机酸的测定
- GB 5009.2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色氨酸的测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8321（所有部分）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 23200.12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NY/T 3950—2021 植物源性食品中 10 种黄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0 号《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本章围绕标准执行需要设置“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干燥成熟果实”“五味子鲜果”“五味子干制品”“加工杂质”等术语，并采用中英文对照形式。术语设置兼顾地标生境系列标准的统一表达、五味子植物学来源和干制产品质量控制需要。

“地标生境”用于界定优质地理产品生态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体系；“浑江三道沟五味子”强调保护范围、种植采收干制过程和植物来源；“五味子干制品”和“加工杂质”服务于第 7 章、第 8 章和第 10 章对干制过程、质量要求和检验方法的执行。

4 保护范围

本章依据浑江区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五味子实际分布和附录 A 保护范围图确定。保护范围为吉林省白山市浑江区三道沟镇行政区域内具有典型河谷阶地生境特征的五味子种植区域，涉及滴台村、二道沟村、三道沟村、三岔河村、大路村和仙人洞村的部分五味子种植地块及其相连的河谷阶地生境。标准以附录 A 图 A.1 红线所示区域作为最终判定依据。

5 生境条件

本章为标准的核心技术内容，围绕地形地貌、气候、土壤、水质、空气质量和植被环境设置要求。地形地貌方面，标准规定种植地貌类型应为河谷阶地、缓坡地或林缘地，不应位于低洼积水区、地质灾害隐患区或水土流失严重区；海拔控制为 300 m~1 000 m，坡度不大于 25°，并具备自然排水或人工排水条件。

气候条件方面，标准明确保护范围气候类型为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并给出年平均气温 5℃、极端最高气温 36.5℃、极端最低气温-35.1℃、年降水量 888.9 mm、年平均相

对湿度 71%、无霜期 115 d~140 d、年平均风速 1.8 m/s 和年日照时数 2 181.5 h 等参考值，用于表征产区生境特征。

土壤条件方面，标准规定保护范围土壤类型以暗棕壤为主，种植地不应存在障碍层、长期积水或土壤污染。新建或扩建种植地 0 cm~20 cm 土层土壤 pH 应为 4.5~6.5，饱和浸提液电导率 E_{Ce} 应不大于 2.0 dS/m，有机质不低于 20.0 g/kg，全氮不低于 1.0 g/kg，有效磷为 10.0 mg/kg~40.0 mg/kg，速效钾为 100 mg/kg~200 mg/kg。土壤环境质量直接执行 GB 15618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

水质条件方面，标准规定补充灌溉水应取自经检测合格的鸭绿江支流水系或其他水源，灌溉用水应符合 GB 5084 规定，用于生境评价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应达到 GB 3838 规定的Ⅱ类及以上要求，其中 pH 为 6~9，溶解氧不低于 6 mg/L。空气质量方面，标准规定环境空气质量应达到 GB 3095 二级要求。植被环境方面，标准要求周边植被以阔叶林和针阔混交林为主，生产活动不得破坏河岸、林缘和坡面天然植被。

6 五味子种植

本章依据五味子生产实践和生境保护要求制定。种源方面，标准要求选用木兰科植物五味子 *Schisandra chinensis* (Turcz.) Baill. 的种苗，种苗应来自三道沟镇或长白山五味子适生区的可追溯繁育单位，并具有产地、批次和植物检疫记录。

立地与整地方面，标准要求新建或扩建种植地位于附录 A 保护范围内，坡度不大于 25°，并具备灌溉和排水条件。坡度大于 5°且不大于 25°时，应采取等高种植、地表覆盖或设置截排水设施等水土保持措施。定植前应检测 0 cm~20 cm 土层和灌溉水，检测结果应分别符合标准第 5.3 和第 5.4 条要求。

育苗与移栽方面，标准规定采用种子繁殖的实生苗，定植时间为秋季落叶后至土壤封冻前，或翌年春季土壤解冻后至萌芽前；栽植行距为 1.1 m，株距为 0.3 m，沟深为 25 cm~30 cm。田间管理方面，标准规定支架引蔓、修剪整形、中耕除草、肥水管理和病虫害防治要求，并强调肥料、农药和水肥管理记录与地块及采收批次对应。

7 采收与干制

本章依据五味子成熟特征和干制品质量控制要求制定。标准规定果实充分转色、果肉变软且种子成熟时采收；同一地块成熟度不一致时分批采收；采收应在晴天或阴天露水干后进行，雨天、露水未干或果面潮湿时不得采收。

采后处理方面，标准要求鲜果采收后立即转运至清洁、阴凉、通风场所，干制前剔除未成熟果、病虫果、霉烂果、枝梗、叶片、泥沙和其他杂质。干制方面，标准同时规定晾晒法和烘干法要求，其中烘干初期温度为 50 °C~55 °C，果实表面皱缩后降至 38 °C~40 °C 继续干燥，含水量降至 20%~24% 时转入阴干或低温干燥，直至水分符合表 3 要求。

8 质量要求

本章依据五味子干制品质量评价需要设置感官要求、基本理化要求、特色品质要求和安全要求。感官要求分为一级和二级，项目包括外观、色泽、气味和风味。一级品要求果粒完整、饱满、皱缩均匀，平均直径不小于 5 mm，色泽为朱红色至暗红色，油润有光泽，可见白霜。

基本理化要求包括五味子醇甲、总灰分、加工杂质和水分。一级品五味子醇甲不低于 0.50%，总灰分不大于 6.00%，加工杂质不大于 1.00%，水分不大于 13.00%；二级品五味子醇甲不低于 0.40%，总灰分不大于 7.00%，加工杂质不大于 1.00%，水分不大于 16.00%。

特色品质要求包括色氨酸、苯丙氨酸、黄酮类化合物总量、苹果酸和柠檬酸。一级品色氨酸不低于 3.70 mg/kg，苯丙氨酸不低于 1.20 mg/kg，黄酮类化合物总量不低于 41.10 mg/kg，苹果酸不低于 25.00 g/kg，柠檬酸不低于 45.00 g/kg。安全要求对克百威、氧乐果、铜、铅、镉、汞、砷等项目提出限量要求，执行 GB 2762、GB 2763 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适用限量要求中的较严格值。

9 生产与追溯记录

本章依据产品批次管理、质量控制和责任追溯需要制定。生产记录应包括种苗、地块、土壤和灌溉水检测、肥料和农药投入、田间管理、采收、干制、包装和贮存信息，并对应具体地块和产品批次。检验记录应包括抽样记录、原始检验数据、检验报告、仪器校准或检定记录 and 不合格品处置记录。产品包装或随附文件应标识批次编码，并可追溯至生产主体、种植地块、采收批次、干制方式和检验结果。

10 检验方法

本章依据第 8 章各项质量指标确定检验方法。五味子醇甲、加工杂质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一部“五味子”项下规定执行；水分按 GB 5009.3 执行；总灰分按 GB 5009.4 执行；色氨酸按 GB 5009.294 执行；苯丙氨酸按 GB 5009.124 执行；黄酮类化合物总量按 NY/T 3950—2021 测定，并以该标准规定的 10 种黄酮类化合物测定值之和表示；苹果酸和柠檬酸按 GB 5009.157 执行；农药和重金属残留按 GB 23200.121—2021、GB 5009 系列或《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相应通则执行。

11 检验规则

本章结合五味子干制品生产和流通特点，规定组批、抽样、检验分类和判定规则。同一生产主体、同一产地单元、同一采收批次、同一干制方法并在同一连续生产周期内形成的产品为一批。每批产品随机抽取样品不少于 500 g。交收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水分、总灰分、加工杂质和净含量；型式检验项目为第 8 章规定的全部项目。

判定规则以安全要求为底线，安全要求有一项不符合 8.4 规定时，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不得复验。感官、基本理化或特色品质要求有一项不符合二级规定时，可从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复检；复检仍不符合二级规定的，判定为不合格品。

12 包装、标识、贮存和运输

本章依据食品接触材料、预包装食品标签、包装储运和产品贮藏安全要求制定。内包装材料应洁净、干燥、无破损、无异味、无毒、无害；聚乙烯包装袋或盒应符合 GB 4806.7 规定；外包装应牢固、防潮、耐压，瓦楞纸箱应符合 GB/T 6543 规定。预包装食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规定，并标明产品名称、产地、生产日期或采收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净含量、生产经营者名称及联系方式。产品应贮存在清洁、干燥、通风、避光场所，运输过程中应防雨、防潮、防晒和防破损。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情况分析

为验证本标准中保护范围、生境条件和产品质量要求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编制组结合浑江区三道沟镇河谷阶地五味子案例研究资料、现场调查资料、产品品质检测资料和现行标准限量要求，对主要技术指标进行了综合论证。

（一）生境保护范围验证

保护范围以附录 A 图 A.1 红线所示区域为准，重点覆盖三道沟镇行政区域内具有典型河谷阶地生境特征的五味子种植地块及其相连生境。涉及村域包括滴台村、二道沟村、三道沟村、三岔河村、大路村和仙人洞村的部分种植地块。保护范围设置兼顾了产地专属性、种植连续性和生境完整性，能够避免将非典型产区或范围过大的行政区域简单纳入标准适用对象。

（二）土壤条件验证

五味子适宜在排水良好、富含有机质、弱酸性至微酸性土壤中生长。编制组依据案例区土壤调查和检测资料，并结合五味子根系浅、忌长期积水和盐分胁迫的特性，将新建或扩建种植地 0 cm~20 cm 土层 pH 控制为 4.5~6.5，将饱和浸提液电导率 EC_e 控制为不大于 2.0 dS/m。

为保证土壤肥力基础，标准将有机质下限设为 20.0 g/kg，全氮下限设为 1.0 g/kg，有效磷目标范围设为 10.0 mg/kg~40.0 mg/kg，速效钾目标范围设为 100 mg/kg~200 mg/kg。上述指标既能体现五味子产区土壤培肥要求，也为新建和扩建种植地提供可检测的准入条件。土壤环境质量直接执行 GB 15618 规定的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确保安全底线与国家强制性标准协调。

（三）水质条件验证

三道沟镇五味子种植区与鸭绿江支流水系关系密切，补充灌溉水源质量直接影响种植安全和产品质量。标准规定补充灌溉水应取自经检测合格的鸭绿江支流水系或其他水源，灌溉用水执行 GB 5084，用于生境评价的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 GB 3838 规定的Ⅱ类及以上要求。

标准将用于生境评价的地表水 pH 控制为 6~9，溶解氧设为不低于 6 mg/L，其他指标执行 GB 3838Ⅱ类及以上要求。该设置将现场可监测指标与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衔接，有利于地方管理部门和生产主体进行定期监测与复核。

（四）五味子产品品质验证

产品质量指标以五味子干制品为对象，围绕感官、有效成分、干燥程度、杂质控制、特色品质和安全限量设置。五味子醇甲是五味子质量评价的重要指标，标准设置一级品不低于 0.50%、二级品不低于 0.40%，同时将总灰分、水分和加工杂质作为干制品质量和加工洁净度控制指标。

特色品质方面，标准设置色氨酸、苯丙氨酸、黄酮类化合物总量、苹果酸和柠檬酸指标。酸类物质与五味子酸味特征密切相关，氨基酸和黄酮类化合物用于体现产品特色品质。安全项目方面，克百威、氧乐果以及铜、铅、镉、汞、砷等项目均按照 GB 2762、GB 2763 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适用限量要求执行，且同一项目适用多个限量时执行较严格限量。

（五）空气质量与植被环境验证

产区周边阔叶林和针阔混交林构成五味子生长的重要生态背景，可改善局地小气候，维持河岸、林缘和坡面生境稳定。标准规定环境空气质量达到 GB 3095 二级要求，并要求生产活动不得破坏河岸、林缘和坡面天然植被。该要求将产地生态环境保护纳入标准实施范围，有利于保持五味子生境连续性和稳定性。

四、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问题。

五、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

本标准实施后，可为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生境保护提供明确的技术依据，推动保护范围、地形地貌、气候、土壤、水质、空气质量和植被环境等要素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本标准可规范保护范围内五味子种源、种植、采收、干制、检验、包装、标识、贮存和运输行为，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波动，提高产品批次管理和质量追溯能力。

本标准通过“生境+产品+过程记录”的技术框架，能够增强浑江三道沟五味子的地域辨识度和质量稳定性，为地方特色农产品保护、产业发展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提供标准化支撑。

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

经前期调研，未检索到以“地标生境”（GIES）为核心理念，并针对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生境保护、五味子种植管理和干制品质量评价进行系统规定的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因此，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七、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要求。与食品安全、生态环境、农药肥料使用、包装标签和计量管理相关的内容均与现行标准保持协调。

1. 与 GB 2762、GB 2763 的关系。本标准安全要求中污染物限量和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直接执行 GB 2762、GB 2763 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适用限量要求，且同一项目适用多个限量时执行较严格限量。

2. 与 GB 15618、GB 5084、GB 3838、GB 3095 的关系。本标准土壤环境质量、灌溉水质、地表水环境质量和环境空气质量分别与上述标准衔接，避免另设与国家标准冲突的安全限值。

3.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的的关系。本标准在五味子醇甲、加工杂质及相关农药残留检验方法等方面引用药典要求，并在质量分级中结合地方特色品质设置更具体的指标。

4. 与 GB 7718、GB/T 191、GB/T 6543、GB 4806.7 及《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关系。本标准包装、标识、运输和净含量要求与上述文件协调一致，适用于五味子干制品流通环节管理。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九、作为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中国地理学会团体标准，建议作为推荐性团体标准发布实施，暂不提出转化为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建议标准发布后，由中国地理学会和起草单位组织标准宣贯，对地方管理部门、生产主体、合作社、检测机构和相关企业开展培训，重点解释保护范围、生境条件、土壤水质检测、种源管理、采收干制、质量分级、检验方法和追溯记录要求。

建议保护范围内生产主体建立地块档案、种苗档案、投入品记录、采收干制记录和检验记录，并将批次编码与地块、采收日期、干制方式和检验结果对应。建议地方管理部门结合标准实施情况，定期开展土壤、水质、空气质量和产品质量监测，形成标准实施反馈。

十一、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二、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十三、主要参考文献

[1]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20.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S]. 北京：中国环境出版集团，2018.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S]. 北京：中国环境出版集团，202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S].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2002.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S].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2012.

[6]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

[7]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

[8] 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S].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25.

[9] 农业农村部.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NY/T 496[S]. 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

[10] 农业农村部. 植物源性食品中 10 种黄酮类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NY/T 3950—2021[S]. 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21.

《地标生境：浑江三道沟五味子河谷阶地》团体标准起草组
二零二六年七月